

# 清江浦区人民政府

##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清江浦区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编制了 2023 年度清江浦区人民政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内容。本报告数据统计时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电子版可在清江浦区政府门户网站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清江浦区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地址：清江浦区淮海南路 268 号；工作时间：夏季（7 月 15 日-9 月 30 日）上午 09:00-12:00 下午 14:00-17:30 冬季（10 月 1 日-次年 7 月 14 日）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30-17:30；邮编：223002；电话：0517-83515959）。

###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积极落实国务院及省、市、区关于加强政府网站建设与内容保障工作的要求，进一步优化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栏目设置，严格对照考核要求对平台栏目内容进行维护。及时督促各园区、镇（街道）及部门及时更新发布本地区、本部门的各类政策文件，2023 年，区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各类政策文件 1600 余条，发布新闻稿件 2400 余条，组织“在线访谈”6 次，召开政务公开和政府网站建设工作专题培训会 1 次。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2023年，全区共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56件，较上年增长了167%。其中，已处理申请362件（含2022年结转9件），转2024年办理3件。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案件9件，行政诉讼案件18件。

（三）政府信息资源管理情况。集中公开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系统梳理失效文件，方便公众查询使用。严格落实内容发布审核制度，做到“编审发”分离。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区政府门户网站新增适老化与无障碍功能，提升用户体验。不断提升政务新媒体账号传播力、互动力、服务力，全区4个在维护政务新媒体均顺利通过省、市年度考核。2023年，“清江浦发布”微博累计发布内容442条，稿件原创率达42.4%。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持续将政务公开工作落实情况作为营商环境、法治政府、政务诚信等考核体系子指标对全区进行考核。加强对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日常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并约谈相关单位。2023年，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方面责任追究结果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1	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755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528		
行政强制	137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8	0	0	1	9	12	2	1	1	16	2	0	0	0	2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回顾 2023 年的信息公开工作，仍然存在值得改进的问题，主要体现在：一是政策解读质效依旧有提升空间；二是网站功能布局亟需拓宽；三是依申请公开办理能力不足。2024 年，我办将继续改进以下工作：

一是丰富政策解读形式。鼓励各部门多采用短视频解读、专家解读等多种方式进行解读，提高解读质量。拓宽信息主动公开渠道，通过新闻发布会、在线访谈等形式传递政声，不断满足群众的信息需求。

二是优化网站管理水平。对照省、市对网站管理和信息公开工作新要求，加强网站功能建设，优化网站布局，提升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持续提升用户体验。

三是加强业务能力培训。建立交流学习制度，常态化开展业务交流培训工作，及时共享依申请公开办理典型案例等资源，全面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人员的业务水平。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区今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56 件，均未收取信息处理费。